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12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6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全部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孟伟先生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孟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孟伟，委员：田长军、陆朝昌、马金城、王国峰

2. 提名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张树贤，委员：丛丽芳、孟伟

3. 审计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唐睿明，委员：马金城、王国峰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丛丽芳，委员：唐睿明、张树贤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聘任陆朝昌先生为公司总裁,具体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郭冰峰先生、王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公司总会计师职责由陆朝昌先生继续代为履行。以上副总裁具体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陆朝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具体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陆朝昌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411-86852187

传真: 0411-86852222

邮箱: dlzg002204@dhidcw.com

地址: 大连市西岗区八一路 169 号华锐大厦

邮编: 116013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树贤、唐睿明、王国峰、马金城、丛丽芳就《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 本次聘任的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要求,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 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在公司总会计师空缺期间, 仍暂由陆朝昌先生代为履行总会计师职责, 不违反相关规定, 符合公司实际; 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聘任合法有效。因此, 我们同意上述3项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李慧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具体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李慧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411-86852802

传真：0411-86852222

邮箱：dlzg002204@dhidcw.com

地址：大连市西岗区八一路169号华锐大厦

邮编：116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风控部部长的议案》

审计风控部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王琳先生为审计风控部部长，具体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挂牌处置闲置、报废资产的议案》

为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拟将185项（205台/套）闲置、报废设备资产和6台车辆，以资产评估值933.59万元为底价在大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中设备类资产将采用分类打包的方式进行挂牌。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挂牌处置闲置、报废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审计风控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16日

附件：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审计风控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陆朝昌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董事、总会计师，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3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陆朝昌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2.郭冰峰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重型热处理厂厂长，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营销管理部部长。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大连华锐重工印度私人有限公司常务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

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3.王成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第二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机械制造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大连华锐重工（盐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4.王琳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学士学位，政工师、信用管理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监事，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企业文化部部长。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审计风控部部长，大连华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监事，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李慧女士，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曾任职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李慧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